

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办公室文件

粤社保办〔2016〕154号

关于2017年停止对外办理业务时间的公告

参加省直社会保险统筹各单位及个人：

根据国家有关节假日安排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2017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，结合我局每月办理基金月度结算情况，法定节假日、按规定放假调休日及2017年以下工作日我局服务大厅不对外办理业务：

1月：1月26日（星期四）；

2月：2月28日（星期二）；

3月：3月31日（星期五）；

4月：4月28日（星期五）；

5月：5月31日（星期三）；

6月：6月30日（星期五）；

7月：7月31日（星期一）；
8月：8月31日（星期四）；
9月：9月30日（星期六）；
10月：10月31日（星期二）；
11月：11月30日（星期四）；
12月：12月29日（星期五）。

以上时间如有调整，以调整日期为准。每月停止对外办理业务时间可登录我局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gdsi.gov.cn>）、“广东人社”微信号查询或拨打 12333 电话咨询。

特此通知

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办公室

2016年12月7日



抄送：广东省劳动关系协调中心（12333）